

证券代码：600723 股票简称：首商股份 编号：临 2020-029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商股份”、“公司”、“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披露《首商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1），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旅集团”）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0.5%，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首旅集团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截至 2020 年 8 月 23 日，首旅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首旅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3,292,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首旅集团《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完成的告知函》，现将首旅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控股股东名称：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首旅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380,686,1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82%。
3. 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8 月 23 日，首旅集团实施了增持计划，增持本公司股份 3,292,100 股，增持后持有本公司股份 383,978,2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32%。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披露了《首商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1. 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首旅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价值的认可，决定增持本公司股份。

2. 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本次增持股份种类为首商股份无限售流通 A 股。
3. 本次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首旅集团增持股份不低于首商股份总股本的 0.5%，不超过首商股份总股本的 2%。
4. 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首旅集团根据其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5.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起 6 个月内。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首旅集团自有资金。
7.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相关承诺：首旅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8 月 23 日期间，首旅集团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累计增持 3,292,100 股，增持均价为 8.41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增持数量已达到计划增持数量区间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截至 2020 年 8 月 23 日，首旅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383,978,2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32%。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首旅集团未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要求披露了首旅集团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及进展情况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编号：临 2020-001、临 2020-004、临 2020-020）。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4 日

报备文件：

- （一）《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 （二）《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